



第三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

諮詢文件

適時適用科技 學教效能兼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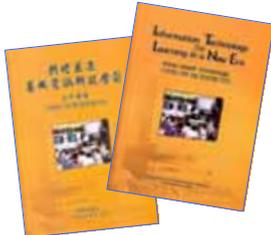


何謂資訊科技教育

- 有效地將資訊科技融入學與教，提升學習成果
- 資訊科技有助概念形象化、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、促進互動交流及以學生為中心的學習
- 趨勢：
 - web 2.0 應用技術 (維基、網誌、簡易資訊整合提要)
 - 流動學習 (隨時隨地學習)
- 若有計劃、有規劃，並有效地將資訊科技融入學與教中，學生的成績會有顯著進步

工作與成果

- 政府於**1998**年發表第一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，並於**2004**年發表第二個策略
- 重點在於為學校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、網絡連接、教師培訓、技術支援，及推動社區文化



第二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 七個策略目標下的主要措施

- 為學生而設的資訊素養架構
- 教師培訓、建立教師社群分享優秀案例
- 為校長舉辦領導培訓
- 公、私營機構協作發展數碼資源
- 更新資訊科技硬件
- 進行資訊科技教育成效的研究
- 社區參與推廣資訊科技教育、電腦循環再用縮窄數碼隔閡





目前情況(二)



香港資訊科技教育指標

- 在學校及家中有足夠硬件及軟件(小學的學生與電腦比例為 6:1；中學為 4:1；95% 的中、小學生在家中有電腦)
- 所有教師已接受資訊科技基本能力培訓
- 教師持正面態度；需要更多支援
 - 86% 的小學教師及 71% 的中學教師同意資訊科技可令教學更具成效
 - 62% 的小學教師及 52% 的中學教師有信心選用合適的數碼資源
 - 略超過 50% 的教師經常於課堂上使用資訊科技



下一步工作



- 考慮因素
 1. 避免科技為主的思維
 2. 資訊科技只是眾多學與教的工具之一
 3. 以人為本的因素 — 關鍵不在於資訊科技本身，而是在於如何恰當地使用資訊科技以改善學習成果
 4. 學校間的發展重點、教師及學生的準備程度存在差異



下一步工作(二)



■ 主要的策略措施：

適時適用科技 學教效能兼備

- a) 學校層面 — 為校本發展及資源規劃提供更妥善的支援
- b) 教師及學生層面 — 提供實踐上的意見；加強他們的信心；更佳的教学應用以改善學習成果
- c) 家長 — 更多指引



建議的工作計劃



■ 工作一：教學單元資料庫

- 課程為本。資訊科技融入學與教實踐上的意見；合適的數碼資源
- 減少教師花在運用資訊科技方面的時間及努力；增強他們的信心

■ 工作二：領導培訓及提高教師運用資訊科技教學的能力

- 讓校長及教師掌握最新資訊科技的教學應用
- 變革管理
- 更佳技能以融入合適科技



建議的工作計劃

- **工作三：校本資訊科技教育發展計劃**
 - 路向計劃藍本促使有更大發展；在學校層面促進協作
 - 更好的資源規劃
- **工作四：有效的資訊科技設施**
 - 在使用經常的營運津貼方面有更大彈性
 - 資訊科技綜合津貼(每校每年\$25萬)
 - 撥備2億一筆過津貼以更新資訊科技設施



建議的工作計劃

- **工作五：為學校提供技術支援**
 - ITeHelp 熱線中心服務
 - 諮詢服務
- **工作六：家長指導子女進行電子學習**
 - 委託志願機構進行
 - 提升家長的資訊素養及意識



工作時間表



- 為辦學團體、校長、教師、家長會等舉行諮詢會
- 2008年1月推出策略文件
- 資訊科技教育策略發展督導委員會將於2008年年中對有關策略進行第一次評估

